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指导建立公立医院党的组织体系，强化公立医院党的领导，督促指导做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根据行业主管委自身职能强化行业指导，支持和帮助民营医疗机构的建设工作。

（三）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四）贯彻执行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五）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建立卫生应急体系和提升能力建设。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七）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八）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委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全省药物使用的相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全县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全县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我县计划生育政策。

（十）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统筹推进全县卫生健康

人才队伍建设，牵头制定和落实高层次人才医疗保障服务政策，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产业标准，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发展规划，负责组织指导全县除“四害”工作。承担全县血吸虫病、地方病防治工作。

（十三）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服务,负责全县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四）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昌南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

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艰苦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27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级
2	南昌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级
3	南昌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二级
4	南昌县人民医院	二级
5	南昌县第二人民医院（南昌县血吸虫病防治站）	二级
6	南昌县妇幼保健院	二级
7	南昌县中医院	二级
8	南昌县120急救中心	二级
9	南昌县八月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级
10	南新乡中心卫生院	二级
11	蒋巷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12	塘南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13	塘南镇新联卫生院	二级
14	泾口乡卫生院	二级
15	幽兰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16	幽兰镇渡头卫生院	二级
17	塔城乡卫生院	二级
18	武阳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19	南昌县八一乡卫生院	二级
20	冈上镇卫生院	二级
21	南昌县三江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22	广福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23	黄马乡卫生院	二级
24	富山乡卫生院	二级
25	东新乡卫生院	二级
26	莲塘镇卫生院	二级
27	向塘镇中心卫生院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062 人，其他人员 471 人。离退休人员 1100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1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089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32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5,449.41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66.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64.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5,576.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0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345.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2,345.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2,345.68	**总计**	62	82,345.68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348.68	56,329.61	0.00	25,449.41	0.00	0.00	866.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56	4,2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64.56	4,2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80	28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9.70	2,73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46	1,27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876.11	49,860.04	0.00	25,449.41	0.00	0.00	866.6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46.62	1,017.04	0.00	0.00	0.00	0.00	429.48
2100101	行政运行	714.40	7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48						429.4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2.64	30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9,608.88	9,60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6,060.03	6,06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004.18	3,00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3.67	3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11.00	5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038.90	15,917.22	0.00	13,121.68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6,614.44	13,492.76	0.00	13,121.68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24.46	2,42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6,681.83	14,186.63	0.00	12,327.73	0.00	0.00	167.1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863.09	2,696.70	0.00	8,867.38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52.36	395.19	0.00	0.00	0.00	0.00	157.1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600.69	1,297.68	0.00	3,205.01	0.00	0.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712.36	455.03	0.00	257.33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928.62	8,92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0.63	28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3.77	15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70.03	3,47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54.76	2,65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5.28	8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9.24	2,56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3.74	2,50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75.80	7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75.80	7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85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85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5.01	2,60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5.01	2,60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5.01	2,605.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345.69	38,809.96	43,536.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56	4,264.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64.56	4,264.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0	3.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80	25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9.70	2,739.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46	1,270.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576.11	32,039.29	43,536.8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46.52	714.40	732.13			
2100101		行政运行	714.40	714.4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48		429.4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2.64		302.64			
21002		公立医院	9,608.89	7,032.53	2,576.36			
2100201		综合医院	6,060.03	4,984.34	1,075.6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004.18	2,048.18	956.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3.67		33.67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11.00		511.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038.90	16,551.93	12,486.9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6,614.44	16,551.93	10,062.5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24.46		2,424.46			
21004		公共卫生	26,651.53	5,363.32	21,288.2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563.09	3,343.40	8,219.6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32.36	371.19	161.1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500.69	1,247.35	3,253.35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712.36	401.39	310.9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928.62		8,928.6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0.63		280.6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3.77		133.7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70.03		3,470.0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54.75		2,654.7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5.28		81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9.24	2,35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0	55.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3.74	2,303.74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21017		中医药事务	75.50		75.5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75.50		75.5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17.87	833.7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17.87	83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01	2,50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01	2,50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01	2,50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32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64.56	4,264.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560.04	49,560.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5.01	2,50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329.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329.61	56,329.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6,329.61	**总计**	64	56,329.61	56,32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6,329.61	34,152.56	22,17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56	4,264.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64.56	4,264.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0	3.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80	25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9.70	2,739.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46	1,270.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60.04	27,382.99	22,177.0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17.04	714.40	302.64
2100101			行政运行	714.40	714.4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2.64		302.64
21002			公立医院	9,608.88	7,032.53	2,576.36
2100201			综合医院	6,060.03	4,984.34	1,075.6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004.18	2,048.18	956.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3.67		33.67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11.00		511.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917.22	12,856.19	3,061.0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492.76	12,856.19	636.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24.46		2,424.46
21004			公共卫生	14,186.63	4,402.76	9,783.8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695.70	2,390.70	305.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95.19	371.19	24.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97.68	1,239.48	58.2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455.03	401.39	53.6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928.62		8,928.6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0.63		280.6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3.77		133.7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70.03		3,470.0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54.75		2,654.7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5.28		81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9.24	2,35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0	55.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3.74	2,303.74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73.92		2,073.92
21017	中医药事务	75.50		75.5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75.50		75.5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17.87	833.7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1.58	17.87	83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01	2,50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01	2,50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01	2,50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73.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482.99	30201	办公费	177.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1.87	30202	印刷费	65.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31.82	30203	咨询费	6.7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551.67	30205	水费	22.07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740.25	30206	电费	94.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0.46	30207	邮电费	1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1.58	30208	取暖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279.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93	30211	差旅费	15.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6.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8.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9.59	30214	租赁费	5.6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2.42	30215	会议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56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875.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2.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2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6.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9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8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62.08	30229	福利费	36.6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4.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4.1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466.36	公用经费合计					68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3.88	99.40	51.7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6.43	87.90	48.2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3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6.43	57.90	48.22
3.公务接待费	6	7.45	11.50	3.55
（1）国内接待费	7	——	——	3.5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8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78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8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4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44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13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收入总计82345.68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8234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698.17万元，增长2.11%，主要原因：本年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56329.61万元，占68.40%；事业收入25449.41万元，占30.91%；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566.66万元，占0.69%。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支出总计82345.6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8234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698.17万元，增长2.11%，主要原因：有新增人员调动人员增加，工资发放数额相较于上年增多，人员经费支出增加；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38808.86万元，占47.13%；项目支出43536.82万元，占52.87%；经营支出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0876.39 万元，决算数 5632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2%。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272.82 万元，决算数 426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估值有偏差。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4069.20 万元，决算数 4956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4 年有新增人员，故决算数据高于年初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34.37 万元，决算数 250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估值有偏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152.5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373.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74.51 万元，增长 36.82%，主要原因：2024 年有新增人员，增加增人增资资金；增加年度考核奖；同时因职工社保基数调增带来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683.19万元，比上年减少247.92万元，下降26.63%，主要原因：办公费及办公设施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92.42万元，比上年增加198.82万元，增长6.87%，主要原因：退休费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新增固定资产。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际全年预算数43.32万元（与决算中不一致的原因在于部分单位统计了非财政拨款数），决算数51.7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9.51%；决算数比上年减少92.35万元，下降64.0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全年预算数22.34万元，决算数48.2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实际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全年预算数 22.34 万元，决算数 48.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估值存在偏差。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84.69 万元，下降 63.72%，主要原因：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实际全年预算数 20.98 万元，决算数 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92%，主要原因：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66 万元，下降 68.33%，主要原因：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88 批，累计接待 780 人次，主要是：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标准情况评估接待、省卫健委调研托育相关工作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78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4.36 万元，下降 23.51%，主要原因：办公费及办公设施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36.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09.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8.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23.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7.2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的14.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7.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8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4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下乡体检、接送病人、应急救护和日常公务。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3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566.21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60岁以上乡村医生活补助”“2024年度南昌县血吸虫病防治项目”“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家庭医生签约县级配套项目”“实

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村卫生室）”“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乡镇卫生院）”“重阳节高龄老人慰问工作项目”“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补助（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南昌县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66.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823.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良”。从评价情况看，我委各单位积极作为，主动担当，统筹兼顾各项重点工作，以奋发有为的昂扬斗志、勇立潮头的责任担当、求真务实的过硬作风，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同时也发现了几点共性问题，如人才队伍结构不优、医疗资源分布不均、公共卫生应急能力亟待加强、预算精准度及执行率均有待加强。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卫生健康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推动各级各类专项资金在实际工作中发挥更大效益，圆满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2023 年末，根据县级财政部门预算申报要求，严格编制 2024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要求各业务股室、医疗卫生单位对照当年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结合上级相关工作方案要求，科学合理地提出 2024 年项目工作任务目标和项目

经费预算。参考《南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度指标体系汇编》指标，结合2024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量化的项目绩效预算目标指标值，向县财政局申报2024年预算绩效目标；2024年上半年、第3季度、10月、11月和12月份，分别组织各业务股室、相关医疗卫生单位对当年项目绩效目标运行过程实施跟踪监控，一旦发现目标偏离值过大时及时进行原因分析并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予以修正，保障项目年度目标实现。次年，根据财政部门要求，结合项目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对各专项工作进行年度目标考核评价，并以此次年度评价结果作为项目经费结算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年度目标完成良好的项目下一度预算安排给予优先。

二、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局要求，我委财务部门对2024年度各项目经费预算安排、收入支出情况进行了梳理，提出了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及资金情况；2月中旬，委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相关业务股室和相关医疗卫生单位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布置会，并就需开展的项目评价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2月下旬，各单位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项目经费自评表及自评报告；3月初县卫健委收集各单位自评资料形成卫健系统总体自评报告上报县财政局绩效管理部门。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主要针对2024年年度预算县本级安排专项项目进行评价，除部分小额工作经费、人员经费外，基本覆盖。综合预算执行率92.90%，项目综合自评平均得分95.58分，综合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一步加大特色科室建设力度，完成并验收6个乡镇卫生院特色专科建设项目，新增8个特色专科建设。常态推进向塘镇中心卫生院县域医疗次中心提升项目进度，预计年底可投入使用。扎实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建设，18家（其中5家达到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达到基本标准以上，占比94.74%。加强信息化建设，基层人工智能辅助智慧医疗系统已全部上线使用，实现乡村医疗卫生机构的运用全覆盖。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县居民建立电子健康档案1081009人，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87.28%；全县共建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375个，全人群签约808826人，全人群签约率65.30%，重点人群签约284731人，重点人群签约率87.42%。

（二）“昌南情·健康行”义诊工作。邀请28名上海医疗专家来县义诊，并将医疗专家资源下沉基层，实现县乡联动，累计受益群众800余名；成立“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和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驻南昌县人民医院名医工作室”，邀请省内外专家来县义诊60余场次，累计受益群众762人次，进一步提升我县医疗服务水平。举办南昌县首届

中医药文化宣传活动日，邀请26名我省知名中医专家及县中医专家团队义诊，服务群众1000余人。不断深化基层特色专科建设内涵，将县中医院急诊科和骨科纳入“两专科一中心”建设，新增江西省中医康复（热敏灸）联盟成员单位4家，新增备案制中医诊所9家。

（三）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县疾控中心与县卫健综合监督执法局已完成人员转隶，目前正在落实机构职能编制。做好南昌县卫健系统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试点工作，成立了疾控监督员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印发南昌县医疗机构推进疾控监督员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南昌县2024年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严格落实国家、省级“双随机”抽检计划，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119件，国家双随机监督任务132家，任务完结率100%，完成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任务管理抽查事项17项，重点监管事项2项。上报4家企业作为南昌市“健康示范企业”候选。职业卫生摸底注册建档企业215家，日常监督检查出动监督员316人次。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为95%，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85%，职业卫生违法案件查处率达100%，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知识知晓率85%。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成立县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项目推进工作专班、1支县级传染病应急小分队，县级卫生应急队伍19支，流调人员128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应急专家15人。目前配备完成公共

场所卫生监测 7 类 131 家，公共卫生用品卫生质量监测 6 类 11 种 101 家，报告法定传染病 3908 例，未发生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积极推进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部署实施，南昌县人民医院已开始前置软件试运行工作。

（三）扎实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今年以来，继续做好 2024 年适龄女生 HPV 疫苗接种工作，接种 HPV 共计 14267 人；免费提供出生缺陷防控服务，我县共发放免费服务券 7064 人，共计金额约 602 万元。大力推进“新增 600 个婴幼儿托位”民生实事项目，全县共有托位数 5088 个，每千人口托位数达 4.09 个。稳妥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印发《南昌县实施中央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工作方案》。持续推进公办托位供给扩容项目，县级公办托育服务中心已选址完成，预计年底前开工。有序推进 4 家社区嵌入式和 3 家用人单位托育服务设施建设，发放托育补助资金 60.24 万元。

（四）优化落实人口生育支持政策。举办“倡新型婚育文化，助人口高质量发展”“托育及亲子育儿系列”等活动，累计开展 25 场，覆盖人群约 4.7 万余人；印发《南昌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促进人口生育。稳妥落实各项扶助政策，享受扶助对象共计 18998 人次（户），目前已为全县特殊家庭发放特扶金 152.205 万元，其他扶助资金预计年底前发放到位。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计生家庭 600 户和办理各类计生家庭保险

4814 人；办理农村二女不再生育和农村独生子女家庭中考优惠加分 190 人；发放 90 年期间纯女户结扎养老保险金 3597 人。

（五）爱国卫生工作。组织开展“元旦春节爱国卫生专项活动”“春季灭鼠灭蚊”“夏季灭蚊蝇蟑螂”“秋季灭鼠”等活动，累计发放老鼠药 6 万包，灭蚊片 3 万份，灭蟑螂粉 3 万瓶；深入社区、学校等开展“爱国卫生月”及“世界无烟日”宣传活动，积极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和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引导市民群众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积极推进血吸虫病消除试点县工作，已完成询检任务 3.1697 万人次，完成率 99.93%；灭螺任务 450 万平方米，完成率 100%，未发现粪检阳性及感染性钉螺。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一是综合医改离上级要求还有差距。我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入深水区，在推进医保总额付费、药械统一等方面还存在亟待完善的问题。二是人才建设与业务需求还有差距。我县人口总量众多，按 2023 年全县常住人口 123.86 万人计算，我县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2.3（2025 年目标任务达到 3.5）、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2.86（2025 年目标任务达到 4.2），离省、市目标要求还有差距。三是乡村医生能力同基层卫生需求还有差距。我县村医中 60 周岁以上占 38.93%（其中 70 岁及以上占 20.36%），由于老有所养等问题未得到妥善解决，

超龄的出不去、年轻的进不来，导致整体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不能完全满足基层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绩效运行过程监控，保障财政资金及时有效地发挥效益，保障各项工作如期、高效完成，为全县卫生健康经济发展做好服务。具体工作措施是：一是细化绩效目标。2025年申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时，要求各业务股室要进一步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内容，提升可操作性，利于跟踪项目运行成效。二是优化考核方案。针对上年度项目执行不理想，成效不显著的项目，要求对相关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优化，效果不明显的项目压减支出，完善考核方案，确保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指标》评分，得分85.7分。南昌县人民政府网站上按照时效性公开。

本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村卫生室）”“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补助（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附件：2-2

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项目名称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村卫生室）					
主管部门	商县市卫健委	项目实施单位		商县县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魏丽娟	联系电话		18942217312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825.5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825.52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实际使用725.175万元 结余100.345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230.8	其中：中央财政	230.8			
省财政	0	省财政	0			
市县财政	594.72	市县财政	594.72			
其他	0	其他	0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偏离原因及扣分说明
决策过程	4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1	资金执行率87.84%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50	产出数量	20	实际完成率	20	18	部分乡村未从事医疗业务资金有结余
		产出质量	15	质量达标率	15	15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	10	经济效益	2	不出现产业经济效益	2	2	
		社会效益	2	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	2	2	
		生态效益	2	村卫生室医疗垃圾、污水等处理按要求达标	2	2	
		可持续影响	2	持续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需求	2	2	
		满意度	2	≥90%	2	2	
总分	100		100		100	96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标红的及空白的根据项目情况自己填写

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补助（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					
主管部门	南昌市卫健委	项目实施单位		南昌县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邹玲	联系电话		13397002062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185.06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85.062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185.062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省财政	152.8	省财政	152.8			
市县财政	32.262	市县财政	32.262			
其他	0	其他	0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偏离原因及扣分说明
决策过程	4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50	产出数量	20	实际完成率	20	20	
		产出质量	15	质量达标率	15	15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	10	经济效益	2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	2	
		社会效益	2	夯实基层预防保健服务网	2	2	
		生态效益	2	环境优化	2	2	
		可持续影响	2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网络	2	2	
		满意度	2	≥90	2	2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村卫生室）

项目单位：县卫健委（基卫股、乡镇卫生院）

主管部门：（盖章） 南昌县卫健委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15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

评价机构：南昌县卫健委绩效评价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 日

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配套（村卫生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依据

①南昌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昌县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细则（暂行）》（南政办发[2010]93号）；

②南昌县卫生局《关于印发南昌县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南卫字[2010]177号）；

③南昌县卫生局《关于印发南昌县扩大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方案（试行）的通知》（南卫字[2010]168号）；

④南昌县政府办《关于印发南昌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细则的通知》（南政办发[2012]39号）

2.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①项目内容：用于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取消药品加成。

②项目实施期限：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项目预期目标

1.项目预期总目标

提升我县卫生服务能力，扩大服务供给，转变服务模式，不断提高全县人民健康水平、人口综合服务与管理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卫生服务需求。

2.项目预期阶段性目标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药品零利率销售，减轻农

村居民医药费用负担；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开始时间：2024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2024年12月31日；

资金进度情况：2024年度该项目财政实际到位资金825.52万元（中央省级230.8万元、市级148.68万元、县级446.04万元），实际总支出725.175万元，资金使用率87.8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目的

①本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考察项目实施的真实性，项目实施资金、财政资金的到位率，项目实施后的综合效益。重点考察项目资金使用的合法性，项目发展的可持续性，效益考核的实用性。

②根据财政评价结果，对项目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该项目2024年资金分配的依据。

2.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①评价原则：实事求是。

②评价依据：《南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的通知》（南财绩[2025]1号）；

③评价指标体系：按照文件要求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

④评价方法：分（单位）科室自评、主管部门评价和财政抽查三个阶段。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卫健委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

料，如实填写相关数据，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报分管领导审核后报委绩效评价小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过此次评价，项目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96 分；复评得分 96 分。综合评价本项目为优秀项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由南昌县卫健委牵头组织制定相关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步骤，各项目单位具体负责实施，从本次自评结果来看，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良好。

（二）项目过程情况：根据卫健委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如实填写相关数据，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报分管领导审核后报委绩效评价小组。

（三）项目产出情况：经本次自评，该项目的产出指标实际值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024 年村卫生室就诊人次稳步上升，同时，要求药品价格公示、规范处方书写、强化药品管理，就医群众服务满意度明显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制定方案，提出工作要求，明确工作任务和分工；

2. 强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

3. 加强日常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的实施进行抽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补助（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

项目单位：南昌县卫健委（基卫股）

主管部门：（盖章） 南昌县卫健委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15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

评价机构：南昌县卫健委绩效评价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8 日

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补助（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南昌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细则的通知》（南政办发[2012]39号）、《关于下拨南昌县2024年乡村医生防疫保健岗位津贴的通知》，下拨乡村医生防疫保健岗位津贴。

2. 项目主要内容、资金使用及组织管理情况

乡村医生公共卫生服务岗位补助项目是为了进一步做好乡村防疫保健工作，由省财政下拨、县财政配套资金，发放给在岗乡村医生的岗位补助。2024年收到各级资金185.062万元，其省财政152.8万元，县财政32.262万元，当年支出185.06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阶段性目标：落实乡村医生防疫岗位津贴，做好乡村卫生防疫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本次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基本公卫乡医岗位补助）绩效评价工作，目的是考察乡村医生防保人员津贴工作项目实施的真实性，项目实施资金、财政资金的到位率，项目实施后的综合效益。重点考察项目资金使用的合法性，项目发展的可持续性，效益考核的实用性。

2、根据财政评价结果，对项目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该项目2024年资金

分配的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实事求是。

2.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自身特殊性和财政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制定合理的评价指标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分（单位）科室自评、主管部门评价和财政抽查三个阶段。

4.评价标准：

①《南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5〕1号）

②《关于下拨南昌县2024年乡村医生防疫保健岗位津贴的通知》

③《关于印发南昌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细则的通知》（南政办发[2012]39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月15日前，收集绩效评价有关资料，如实填写相关数据，根据评价标准，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月28日前完成部门评价工作，将电子文档及纸质材料装订成册提交县财政局项目绩效管理中心。

2.3月31日终审后，根据县财政局审定的评价报告，按要求在县卫健委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过此次评价，评分情况如下：

项目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复评得分100分。

综合评价本项目为优秀项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三）项目决策及过程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在项目实施管理方面，由南昌县卫健委制定相关工作要求，明确工作内容，各乡镇卫生院具体负责实施。从本次评价结果来看，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良好。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单位根据工作要求，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和相关业务制度。资金支付上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和手续进行拨付。同时县卫健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制度管理：县卫健委制定了《南昌县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四）项目产出情况

经本次自评，该项目的产出指标实际值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值（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项目效益情况

从项目效果来看：全县849名乡村医生公共卫生服务岗位补助发放到位。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初提出工作要求，明确工作任务和分工；

2.加强监督机制，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督导，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项目工作进度和质量。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